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19-020

##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联合体中标重庆市溉澜溪 B02-3/02地块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重庆建工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建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建设”)签署《联合体合作协议书》组建联合体,共同参与重庆市溉澜溪(B02-3/02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合作。

2019年4月3日,联合体收到了招标人重庆市江北嘴置业有限公司发出的《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确认联合体为中标人。现将中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 工程名称:重庆市溉澜溪(B02-3/02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 (二) 中标金额:675,685,722.93元
- (三) 中标工期:730日历天
- (四)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60,00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3.9万平方米
- (五) 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建筑、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等施工图示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 (六)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和重庆市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范、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9-030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家兴先生的通知,获悉陈家兴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股)    | 初始日期       | 交易日期       | 到期解押交易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陈家兴  | 是,实际控制人        | 6,842,000  | 2019年3月26日 | 2020年3月20日 | 2020年3月20日 |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0.26           | 个人资金需求 |
| 陈家兴  | 是,实际控制人        | 9,430,000  | 2019年4月7日  | 2020年3月26日 | 2020年3月26日 |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7.92           | 个人资金需求 |
| 合计   |                | 16,272,000 |            |            |            |            | 48.18           |        |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解除质押股数(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解除质押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解除质押原因 |
|------|----------------|------------|-------------|------------|------------|-------------------|--------|
| 陈家兴  | 是,实际控制人        | 5,700,000  | 2017年11月15日 | 2019年3月27日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6.89             | 还清借款   |
| 陈家兴  | 是,实际控制人        | 8,300,000  | 2017年11月15日 | 2019年4月2日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4.57             | 还清借款   |
| 合计   |                | 14,000,000 |             |            |            |                   |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040

证券简称:新坐标

公告编号:2019-014

##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总额:9,72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
  - 担保情况概述:
- 2019年4月2日,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长兴支行”)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新坐标”)提供不超过9,72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用于湖州新坐标的冷链物流环保科技项目建设。
-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新坐标关于2018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东林镇黄坛路50号2幢111室
- 3.法定代表人:赵保民
-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 5.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处理技术开发;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处理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湖州新坐标资产总额为5,829.97万元;负债总额为9,945.86万元,均为流动负债,无银行借款;资产净额为4,884.1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湖州新坐标暂未开展经营活动,无营业收入。
- 7.与公司的关系:湖州新坐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 保证人: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债务人: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保证人自愿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10

转债代码:11301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9年3月29日以送达、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10人,实际参加现场会议董事10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含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的中期票据;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销。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议案前,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组织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准备工作并办理相关事宜。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查询。

####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下午14:30时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有限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19日

#### 至2019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股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股票平台的投票时间自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美路吉视传媒信息枢纽中心)12楼会议室。

#### (三)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股权登记日:

#### 2019年4月15日

####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11

转债代码:11301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调整和优化债务结构,促进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的中期票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方案及相关事项如下:

#### 一、发行方案

- 1.债务融资工具种类:中期票据;
- 2.发行额度: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规模为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含20亿元),具体发行额度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 3.发行期限: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 4.发行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且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 5.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实际情况确定;
-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对购买者除外);
- 7.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公司偿还债务融资和补充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等。

#### 二、关于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为便于本次注册发行工作顺利推进,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发行方案框架下,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具体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金额、发行期限、发行期数、发行利率等与中期票据申报和发行有关的事项;
- 2.聘请承销商及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其他中介机构;
- 3.根据实际需要决定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用途中的具体安排;
- 4.在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
- 5.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权限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同意或市场条件对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本次注册发行的全部或部分事项;
- 6.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事项;
- 7.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及存续期间持续有效。

#### 三、发行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2019-012

转债代码:113017

转债简称:吉视转债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4月19日
- 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 (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三)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四)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五)现场会议召开时间、日期和地点
- 投票起止时间:2019年4月19日 14:30分
- 召开地点: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美路吉视传媒信息枢纽中心)12楼会议室
- (六)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有限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19日
- 至2019年4月19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股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股票平台的投票时间自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开户及资产减值业务的投票程序,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施规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不涉及
-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非累积投票类型 | A股股东 |
| 1  |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刊登于2019年4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限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别流通股股份统一行使表决权均分别计入同一表决的结果。

(三)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除同一表决事项外,所有议案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1.法人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委托代理人;2.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其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东名称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929 | 吉视传媒 | 2019/4/15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六、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当持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出席会议会议请于2019年4月17日-18日,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公司21楼证券投资者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联系电话:0431-88789022、传真0431-88789990。

####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

####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受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需逐项表决的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9-028

债券代码:112774

债券简称:18克明01

##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明面业”)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年11月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十一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15日披露了《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7号),回购相关事项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

份数量38,646,4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9%,最高成交价为2.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9元/股,成交总额100,005,627.18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预案方案。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331,930,298股的0.4706%,成交均价为12.17元/股,最低价为11.67元/股,最高价为12.37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9,011,260.22元(不含交易费用)。

1.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9年0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561,62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31,930,298股的0.4706%,未达到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8年07月03日)前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8年07月03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21,413,800股的25%;

3.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特此公告。

昆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4月03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鹏起科技 鹏起B股

公告编号:临2019-040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9日,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科技”或“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6),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与陆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所持公司股份152,999,169股股份被轮候冻结。该民间借贷纠纷涉及鹏起科技。

日前,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民事裁定书》(2018沪01民初1348号之一)、《协助执行通知书》(2018沪01民初1348号),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司冻042-04号),获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上述被轮候冻结的公司152,999,169股股份已于2019年4月2日被解除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 一、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陆平与被告张朋起,宋雪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上海一中院于2018年10月16日立案。

2018年11月8日,上海一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沪01民初1348号),因财产保全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上海一中院请求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轮候冻结被告张朋起持有鹏起科技152,999,169股股份。

2019年2月12日,陆平向上海一中院提出撤诉申请。

2019年2月27日,上海一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沪01民初1348号之二),准许原告撤诉并撤诉。随后,被告张朋起,宋雪云向上海一中院提出解除财产保全申请。

2019年3月14日,上海一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沪01民初1348号之三),解除张朋起冻结,宋雪云银行存款人民币62,038,395.58元或查封、扣押其同等价值财产。

2019年4月2日,上海一中院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2018沪01民初1348号),请求协助解除对张朋起所持持有鹏起科技152,999,169股无限流通股股份冻结。

#### 二、股份解除轮候冻结情况

解除轮候冻结结果: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被申请人:张朋起  
解除轮候冻结起始日:2019年04月02日  
解除轮候冻结数量:解除对张朋起所持持有的鹏起科技无限流通股152,999,169股的轮候冻结。

##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八运作周期结束并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4月4日

|           |                     |                     |
|-----------|---------------------|---------------------|
| 1. 基金基本情况 |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客户服务热线:400-181-8188 |
| 基金简称      | 中信建投稳裕              | (4)                 |